

附表

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願景、目標、策略及經費來源明細表

願 景	目 標	策 略	工作項目 (請學校 參閱使用 說明1， 自行規 劃)	本部補助學務與輔導工 作經費及學校配合款		學校其他自籌款項及 本部其他單位或其他 機關獎補助經費	
				A 本部補助 經費	B 學校配合 款	C 學校其他 自籌款項	D 本部其他 單位或其 他機關獎 補助經費
一、 建構核心價 值及特色校 園文化	1-1 建立校園 之核心價 值並塑造 具有特色 之校園文 化	1-1-1 確立、倡導 及釐定高等 教育人才培 育之核心價 值		○	○	○	○
		1-1-2配合學 校整體發展 及學生特質，以建立 具有特色之 校園文化		○	○	○	○
二、 營造友善 校園並促 進學生自 我實現	2-1 營造安全 校園生活	2-1-1 校園安全之 危機管理		○	○	○	○
		2-1-2 毒品防制		○	○	○	○
		2-1-3 菸害防制		○	○	○	○
	2-2 促進及維 護健康	2-2-1 疾病之三級 預防及健康 環境之維護		○	○	○	○
		2-2-2 心理及問題 行為之三級 預防		○	○	○	○
	2-3 促進和諧 關係	2-3-1 落實性別平 等教育		○	○	○	○
		2-3-2 強化導師功 能，有效輔 導學生學習 及生涯發展，促進師		○	○	○	○

願 景	目 標	策 略	工作項目 (請學校 參閱使用 說明1， 自行規 劃)	本部補助學務與輔導工 作經費及學校配合款		學校其他自籌款項及 本部其他單位或其他 機關獎補助經費	
				A 本部補助 經費	B 學校配合 款	C 學校其他 自籌款項	D 本部其他 單位或其 他機關獎 補助經費
		生和諧關係					
		2-3-3 同儕及人群 關係(社團 及宿舍生活 輔導)		○	○	○	○
	2-4 促進適性 揚才及自 我實現	2-4-1 推動學習輔 導及閱讀計 畫，強化終 身學習，落 實美感教育		○ 只補助社團 及學生自治 團體所辦理 活動	○	○	○
		2-4-2 辦理藝文活 動，培養人 文及美感素 養		○ 只補助社團 及學生自治 團體所辦理 活動	○	○	○
		2-4-3 辦理創意活 動，培養學 生創新及美 感能力		○ 只補助社團 及學生自治 團體所辦理 活動	○	○	○
		2-4-4 實施新生定 向輔導，發 展正確之人 生觀，體認 教育、生活 方式、工作 環境等之間 之關係		○	○	○	○
		2-4-5 進行生涯輔 導及職業輔 導，協助學 生規劃完善 之就業及生 涯發展方向		○	○	○	○
三、 培養具良 好品德之 社會公民	3-1 建立多元 文化校園 與培養學 生良好品 德及態度	3-1-1 建立學生多 元參與管 道，以促進 學生之參 與，保障學 生權利，落		○	○	○	○

願 景	目 標	策 略	工作項目 (請學校 參閱使用 說明1， 自行規 劃)	本部補助學務與輔導工 作經費及學校配合款		學校其他自籌款項及 本部其他單位或其他 機關獎補助經費	
				A 本部補助 經費	B 學校配合 款	C 學校其他 自籌款項	D 本部其他 單位或其 他機關獎 補助經費
		實 人 權 及 法 治 知 能					
		3-1-2 增進學生對 當代品德 之核心價值 及其行為準 則，具有思 辨、選擇及 反省，進而 認同、欣賞 及實踐之能 力		○	○	○	○
	3-2 培育熱愛具 鄉土及世界 觀之社會公 民	3-2-1 透過服務學 習課程之強 導，加強與 鄰近社區之 互動，以促 進學生對社 區關懷及鄉 土文化之情 感；並透過 多元文化課 程及國際交 際視野，建 立地球村觀 念		○ 只補助社團 及學生自治 團體所辦理 服務學習相 關活動	○	○	○
四、 提 升 學 務 工 與 輔 導 工 作 作 品 質 及 績 效	4-1 統 整 學 校 健 資 源 與 學 務 全 學 務 工 作 輔 導 工 作 組 織	4-1-1 結 合 學 校 辦 學 理 念，發 展 各 校 學 務 及 輔 導 工 作 特 色，與 輔 導 工 作 組 織 制 度				○	○
		4-1-2 統 整 學 務 及 輔 導 工 作 資 源，建 立 學 務 及 輔 導 工 作 支 援 體 系				○	○

願 景	目 標	策 略	工作項目 (請學校 參閱使用 說明1， 自行規 劃)	本部補助學務與輔導工 作經費及學校配合款		學校其他自籌款項及 本部其他單位或其他 機關獎補助經費	
				A 本部補助 經費	B 學校配合 款	C 學校其他 自籌款項	D 本部其他 單位或其 他機關獎 補助經費
	4-2 建立專業 化之學務 與輔導工 作及學習 型組織	4-2-1 充實學務與 輔導工作人 力及經費業 (進用專業 學務及輔導 人員，並編 列專款)				○	○
		4-2-2 充實學務與 輔導工作人 員之專業及 管理知識		○	○	○	○
		4-2-3 建立標竿學 習模式，加 強學務及輔 導工作觀摩 與交流及傳 承，並發展 成為學習型 組織		○	○	○	○
	4-3 建立 e 化 之學務輔 導工作	4-3-1 建構 e 化之 學務與輔導 工作環境，以強化 服務效能				○	○
	4-4 落實評鑑 制度及提 升工作效 能	4-4-1 建立學務與 輔導工作績 效評鑑制度 及指標，以 持續改進學 務與輔導工 作		○	○	○	○

使用說明：

- 有關工作項目由學校依據目標與策略自行規劃及編列經費，請填列附件一～五。○表示可支用；有關毒品及菸害防制分別係屬2-1-2毒品防制及2-1-3菸害防制之範疇；有關 CPR 之相關訓練活動及學校衛生等相關活動係屬疾病之三級預防及健康環境之維護之範疇；有關生涯輔導及職業輔導之活動係屬2-4-5進行生涯輔導及職業輔導，協助學生規劃完善之就業及生涯發

展方向之範疇，以上皆可由補助款及學校配合款支應。

2.各項工作目標之辦理，其經費總額以不超過學生事務及輔導補助款百分之二十為原則（即至少需選擇辦理五項工作目標），各項工作項目之辦理不得超過該目標學生事務與輔導補助款百分之五十（即每一工作目標需至少辦理二個工作項目）。

3.各單項研習或活動之辦理，其經費總額以不超過學生事務及輔導補助款百分之十五為原則，且單項研習或活動之辦理不得超過該目標學生事務及輔導補助款百分之五十。

4.依不同經費來源區分支出用途：

A 本部補助學務及輔導工作經費：

A1辦理本校之師生學生事務及輔導專案教育或研習活動為主

B 學校配合款：

B1辦理本校之師生學生事務及輔導專案教育或研習活動為主

B2當年度新設或職校改制專科之學校，得由學校配合款購置學生事務與輔導相關設備，其總額不得超過學校配合款百分之五十。

B3獎勵績優導師、社團指導老師、學生幹部或績優社團之獎勵措施（含現金、禮券、提貨券、獎盃、獎牌及獎狀等），應由學校配合款項下編列，其總額不得超過學校配合款百分之二十，其中現金部分不得超過學校配合款百分之十。

C 學校其他自籌款項：

C1基本人事費、導師費、內聘社團老師指導費、校外訪視費（交通）費、加班費、教職員工值班費、醫師診療費、獎助學金、工讀（助學）金、校隊訓練及比賽費用、年度慶典費用（學生社團配合辦理之活動除外）、儀器設備購置費、藥品費及學生自繳之各項活動費。

C2補助師生出國研習或旅遊、代表學校作為申請其他機關團體計畫之自籌經費、捐贈或用以補助其他機關團體。

D 其他機關獎補助經費：

D1依「教育部獎勵私立大專校院校務發展計畫要點」規定為利學生事務及輔導工作之推動，得支應經費辦理學生事務及輔導相關工作或購置學生社團活動所需之器材設備，經費支用應依本部獎補助私立大專校院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經費及學校配合款實施要點規定辦理，且應提撥總獎勵、補助經費至少百分之一點五。但經常門得購置學生社團活動所需單價在一萬元以下或使用年限在二年以下之物品或非消耗品。

D2依「教育部獎勵補助私立技專校院整體發展經費核配及申請要點」規定有關學生事務及輔導相關設備（以購置學生社團活動所需之器材設備）應達資本門百分之二，應於本獎勵補助經費經常門提撥百分之二以上作為學生事務及輔導相關工作，其中至多四分之一得

用於部分外聘社團指導教師之鐘點費，其餘經常門經費支用比照本部獎補助私立大專校院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經費及學校配合款實施要點辦理。但經常門得購置學生社團活動所需單價在一萬元以下或使用年限在二年以下之物品或非消耗品。